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07-1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热电”）

本次担保数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本次担保后对外担保累计数额：不超过人民币 2400 万元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同意为控股子公司中兴热电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最终以最终与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为准。上述担保无需经股东大会或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湘潭市岳塘区滴水埠

法定代表人：王周亮

注册资本：叁仟叁佰肆拾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蒸气的生产、销售；利用余热、余气发电。（上述经营范围属法律、法规限制的，凭专项审批方可经营）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 51%的股权）

截至 2007 年 5 月 31 日，中兴热电总资产 78,478,384.54 元，总负债 35,278,098.05 元，净资产 43,200,286.49 元。2007 年 1-5 月，中兴热电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4,989,501.14 元，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4,032,812.28 元，实现利润总额 4,032,692.95 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项担保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最终以最终与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中兴热电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该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有偿还债务的能力。本公司为其担保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保荐机构意见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公司保荐机构对本次担保事项进行了核查，认

为上述担保行为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的融资能力，保证公司生产的正常运作。本担保事项也未违反本公司章程，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规定的要求。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兴热电提供银行融资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中兴热电正常生产经营，鉴于中兴热电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其具有相应的偿债能力，财务风险处于本公司可控制范围内，该担保事项及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2400 万元（其中本公司 2400 万元），均为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3、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十六日